

证券代码：874548

证券简称：艾克姆

主办券商：甬兴证券

宁波艾克姆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 会议召开情况

- 1.会议召开时间：2026 年 1 月 14 日
- 2.会议召开方式：现场会议 电子通讯会议
- 3.会议召开地点：浙江省宁波市江北区高新技术产业园皇吉浦路 261 号公司会议室
- 4.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6 年 1 月 6 日以书面方式发出
- 5.会议主持人：董事长连千荣
- 6.会议列席人员：公司高级管理人员
- 7.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议案审议程序均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 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 7 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 7 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 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后三年内稳定公司股价预案>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进一步推进新股发行体制改革的意见》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为保护投资者利益，进一步明确公司本次发行上市后三年内稳定公司股价的措施，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公司修订了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后三年内稳定股价的预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1 月 15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发布的《宁波艾克姆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后三年内稳定股价措施的预案（修订稿）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04）

2.审计委员会意见

公司第二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6 年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该议案，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至公司董事会审议。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情形。

4.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现任独立董事陈良杰、王逸田、许肖辉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5.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5 年 1-9 月财务审阅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鉴于公司拟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公司聘请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 2025 年 1-9 月财务报表进行审阅并出具了《宁波艾克姆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审阅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1 月 15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发布的《宁波艾克姆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审

阅报告》。(公告编号：2026-005)

2. 审计委员会意见

公司第二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6 年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该议案，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至公司董事会审议。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情形。

4.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现任独立董事陈良杰、王逸田、许肖辉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5. 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

1. 《宁波艾克姆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
2. 《宁波艾克姆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相关议案的独立意见》；
3. 《宁波艾克姆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6 年第一次会议决议》。

宁波艾克姆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 年 1 月 15 日